淡江時報 第 904 期

**期中退選新制上路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劉芷均淡水校園報導】本學期起課程加退選機制變更，教務處課務組組長許秀凰表示，針對期中考試後，因故無法繼續修習課程的同學，本學期增加網路「學生期中退選」機制，同學可於本校行事曆第13週（12月9至15日）週一上午11時至週日上午10時止，自行上網退選，以2科為限。

 依「學生期中退選實施要點」之規定，許秀凰特別提醒：各年級學生於加退選時間截止後，除超修、衝堂、擋修等選課異常者，須持「學生選課報告」至該組辦理更正外，其餘退選作業均於第13週網路上辦理。

 對於此項措施，國企四蔡一民表示：「期中退選機制可以讓同學有機會重新考量自己是否適合修習本課程，是個不錯的機制。」中文三黃怡玲也認為，「這個機制既方便又快速，只要在家動動手指，不用找到任課老師就能退選。」戰略碩一陳彥甫反應，制度本身的設計立意良善，也的確在維護同學權益，但同學們應對自己的課業更加負責。產經二曾筱媛則表示，該機制對有分組作業的課程，將因同學臨時退選，而導致工作分配上的不均，對整體團隊合作精神產生影響。

 在教師方面，許多教師正在了解本機制運作，實作課程多以分組方式進行，在第13週才自行退選，組員異動帶來的衝擊，是否導致學生抱怨影響成績表現等，教師必須預擬處理可能。機電系助理教授劉承揚表示他尊重學生的選擇，但「開放學生直接在網路退選，同時減少了老師了解學生退選的對話機會。」